**关于调整“苏银理财恒源季开放13号”**

**理财产品要素的公告**

尊敬的客户：

管理人拟对“苏银理财恒源季开放13号”理财产品部分要素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一、销售起点/追加金额调整**

|  |  |  |  |
| --- | --- | --- | --- |
| **销售简称** | **销售代码** | **销售起点/追加金额**  **（调整前）** | **销售起点/追加金额**  **（调整后）** |
| 苏银理财恒源季开放13号D | J02920 | 个人投资者认购起点50万元，追加金额为1万元的整数倍；机构投资者认购起点5000万元，追加金额为1万元的整数倍。 | 个人投资者认购起点50万元，追加金额为1万元的整数倍；机构投资者认购起点3000万元，追加金额为1万元的整数倍。 |

1. **说明书费用调整**

|  |  |  |  |
| --- | --- | --- | --- |
| **销售简称** | **销售代码** | **说明书固定管理费**  **（调整前）** | **说明书固定管理费**  **（调整后）** |
| 苏银理财恒源季开放13号W | J03155 | 0.80%/年 | 0.90%/年 |

1. **业绩比较基准调整**

|  |  |  |  |
| --- | --- | --- | --- |
| **销售简称** | **销售代码** | **调整前业绩比较基准**  **（年化）** | **调整后业绩比较基准**  **（年化）** |
| 苏银理财恒源季开放13号W | J03155 | 2.10%-2.90% | 2.00%-2.80% |

业绩比较基准为管理人对本产品所设定的投资目标，不代表理财产品未来表现，不等于理财产品实际收益，不构成管理人对产品实际投资收益率的承诺或担保，投资者的实际收益由产品净值表现决定。

上述调整将于2025年11月13日起生效，投资者如不接受本次公告所述调整，可于2025年11月4日至2025年11月12日产品开放期内提出赎回申请；若投资者逾期未提出赎回申请，则视为接受上述调整事项。

投资者可通过原理财产品合同约定的信息披露渠道查询更新后的理财产品合同。

特此报告。

感谢您投资苏银理财本期理财产品，敬请继续关注我司近期推出的其他理财产品。

苏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10月27日

备注：本次披露内容解释权归苏银理财所有，不构成任何形式的法律要约或承诺。